

住房城乡建设部司局函

建司局函人〔2024〕70号

关于征集2024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— 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 技术技能展示交流项目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，直辖市住房城乡建设（管）委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城乡建设局，有关院校、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住房城乡建设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举办2024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—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建人函〔2024〕68号）安排，大赛全国决赛期间将组织开展古建筑工、乡村建设工匠、建筑机器人、燃气操作员等4个项目的技术技能展示交流活动（以下简称展示活动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大力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，激发广大行业劳动者学习技能、热爱技能、投身技能的热情，展示行业发展风貌和技能人才风采，进一步提升大赛参与度和互动性，营造大赛良好氛围。

二、展示项目

本次展示活动由大赛组委会和执委会共同组织，具体由大赛

组委会活动督导组负责实施。

（一）古建筑工

以“技艺传承 匠心筑梦”为主题，以“技艺传承”为核心，展示“木、石、瓦、画”等相关古建技能。将代表性、典型性的实物实例与数字化技术相融合，展示古建筑保护修缮、古建文化、匠心匠艺等内容。

（二）乡村建设工匠

以“现代宜居农房”为主题，通过搭建模型、展板展示、观众互动等形式，展示工匠综合技艺及新材料、新工法在现代绿色宜居农房中的应用等内容。

（三）建筑机器人

以“人机协同，智能建造”为主题，突出“人机协同”，多种方式展示建筑机器人在主体施工、辅助施工、维修安保等场景的应用，充分展现建筑机器人在“危、繁、脏、重”环境中辅助工人提质增效、改善环境、保障安全发挥的作用。

（四）燃气操作员

以“科技赋能智慧燃气，匠心铸就安全发展”为主题，通过实物展示和实操展演等方式，展现燃气行业发展的历程和先进设施设备、技术工艺的使用，普及安全知识，提升防范和化解燃气安全风险隐患的意识和能力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展示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：一是展示项目征集（2024年8月30日前）。面向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征集展示项目，提交项目展

示方案，方案内容包括目的意义、展示形式等；二是展示项目筛选（2024年9月13日前）。大赛组委会活动指导组组织对征集的展示项目的方案进行审定，入选的展示项目将在大赛期间进行展示交流。

四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申报方案与展示活动密切相关，体现住房城乡建设行业特点，注重新技术、新装备应用，具备技能性、实用性、观赏性等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推荐的展示项目要主题突出、特色鲜明、形式新颖，侧重于应用场景下的实物展示，可开展一些基本的演示操作。

（三）展示项目设计要充分考虑安全，不涉及明火、生烟等操作内容和易燃、易爆等危险物品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大赛组委会统一为展示项目提供场地，每个项目的展示面积为450—480平方米。申报单位根据要求填报项目名称、展示面积、展示形式等信息。展示费用（含设计、布展及人员参展等费用）由参展单位自行承担。同时，明确1名工作人员为联络人，所有涉及的工作人员均纳入大赛活动指导组统一管理。

（二）关于展示活动的日程安排、场地划分、人员报名等具体事宜待入选方案确定后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填写《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技术技能展示交流项目报名表》（见附件）并加盖公章，于2024

年8月30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（邮件主题请标注“申报单位+申报人+标题”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

温 欣 18618190891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

马欣伯 15801524958

邮箱：wenxin@mohurd.gov.cn

附件：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技术技能展示交流项目报名表

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
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秘书处
(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事司代章)
2024年7月31日

附件

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技术 技能展示交流项目报名表

参展单位信息				
单位名称 (盖章)				
单位地址				
联系人	姓名		手机	
	电话		邮箱	
展示项目及展位申请信息				
展示项目	☐ 古建筑工 ☐ 乡村建设工匠 ☐ 燃气操作员 ☐ 建筑机器人			
申请展位 面积				
展位类型	☐ 简装 ☐ 精装 ☐ 特装			
展示方式	☐ 人物技艺展 ☐ 展板 ☐ 多媒体展示 ☐ 实物 ☐ 模型 ☐ 特殊展品(需备注数量和尺寸规格) ☐ 其他方式(需列出, 可另附纸张)			
展示描述	需列出, 可另附纸张			